

关于拨付 2024 年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申请

市财政局：

按照《辽宁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4 年度省以上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》(辽农办农发[2024]257 号)等文件相关要求，经研究决定，拟拨付 2024 年省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共计 300.26 万元，用于为扶贫(衔接)资产缴纳保险服务，增强其抗风险能力。

具体见附表。

附表：2024 年省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拨付
明细表

北票市乡村振兴事务服务中心

2024 年 9 月 20 日

2024 年省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拨付表

序号	单位	用途	省级资金（万元）
合计			300.26
1	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朝阳中心支公司	扶贫（衔接）资产保险	300.26

主要领导：

分管领导：

经手人：